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6-036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1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3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6月3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新瑞路6号公司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对于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6月5日17:00前送达或邮件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6月5日上午9:00-11:00,13: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新瑞路6号,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会议联系人:宗岩、莫娇

电子邮箱:xlhg@xlhg.cn

邮编:510663

联系传真:020-83277188,联系电话:020-62612188-232

4.注意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前相关手续。

2)出席会议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3)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84;投票简称:西陇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10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10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至15:00期间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各项议案的表决指示如下(在议案表决栏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中选择一个并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说明:

1.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2.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提案应明确投票指示。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或指示不明确的,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5.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6-035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19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5月22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少群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吴守富先生连续任职时间将满六年,故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届满离任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吴守富先生辞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及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吴守富先生离任将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吴守富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责。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

公司董事会拟补选孟兆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西陇科学: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孟兆胜先生当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补选孟兆胜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调整后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孟兆胜先生(召集人)、曾幸荣先生、黄伟鹏先生;

战略委员会:黄侦杰先生(召集人)、黄少群先生、刘晓暄先生;

提名委员会:刘晓暄先生(召集人)、孟兆胜先生、黄少群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曾幸荣先生(召集人)、刘晓暄先生、黄侦杰先生。

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的《西陇科学: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定于2026年6月10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的《西陇科学: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6-034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无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2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6号公司5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少群先生

6、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42人,代表股份137,055,3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419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132,894,30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708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37人,代表股份4,161,0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1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37人,代表股份4,161,0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1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37人,代表股份4,161,0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10%。

3、公司全体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会,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见证律师以现场参会方式见证了本次股东会。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提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5,994,60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260%;反对967,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62%;弃权92,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3,10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4.5076%;反对967,9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2622%;弃权92,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302%。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李建民、苏丹;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26-037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西陇科学”)2026 年5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关于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吴守富先生连续任职时间将满六年,故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届满离任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吴守富先生辞任将导致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及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吴守富先生离任将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吴守富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守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吴守富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吴守富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

通过,公司于2026 年5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孟兆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孟兆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三、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发生变更,为保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孟兆胜先生当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补选孟兆胜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调整后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孟兆胜先生(召集人)、曾幸荣先生、黄伟鹏先生;

战略委员会:黄侦杰先生(召集人)、黄少群先生、刘晓暄先生;

提名委员会:刘晓暄先生(召集人)、孟兆胜先生、黄少群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曾幸荣先生(召集人)、刘晓暄先生、黄侦杰先生。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附件:孟兆胜先生简历

孟兆胜,男,1962年9月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土地估价师、注册税务师,现任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总经理、资产评估师,兼任海南省资产评估协会监事长、海南省土地估价师协会副会长。近五年曾任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和荣盛盟固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孟兆胜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600779 证券简称:水井坊 公告编号:2026-010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并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5日、10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展期18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11月23日。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6个月公告到期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截至本公告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2021年11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B882798323中所持有的695,7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11月19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B88441295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1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72)。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原存续期为4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1年11月24日)起计算。2025年5月23日,公司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2026年11月23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29,1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水井坊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水井坊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择机处置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及股份转让的限制性相关规定。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及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展期后为60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1年11月24日)起计算。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标的股票出售的限制导致标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的,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相应延期;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一旦本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全部出售,本计划账户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或终止。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等事项,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在下列情况下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且未展期的,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之后,当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除前述自动终止、提前终止外,存续期内,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及时披露相关决议。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301282 股票简称:金禄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8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5票同意、无反对票、无弃权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北金禄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金禄”)向商业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有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或其他融资新增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人员签署担保相关文件及办理有关手续;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湖北金禄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申请授信。近日,公司与交通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上述授信业务项下湖北金禄应承担的债务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前,公司已签署担保合同为湖北金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为60,50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20,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已签署担保合同及出具担保书为湖北金禄提供担保的总金额为70,50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10,0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北金禄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982MA492F2H6C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安陆市江夏大道特8号

5、法定代表人:李继林

6、注册资本:88,513万元

7、成立日期:2017年12月21日

8、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高密度互连积层板、多层挠性板、刚挠印刷电路板及封装载板项目的筹建;金属模具研发、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的货物)。(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22,400,531.87	1,975,302,881.30
负债总额	1,011,841,881.64	983,985,434.25
所有者权益	1,010,558,650.03	991,317,454.05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5,653,770.39	1,312,504,348.10
利润总额	20,988,737.32	78,404,620.66
净利润	19,241,195.98	74,610,350.76

10、湖北金禄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及仲裁事项,不存在抵押担保事项,除为公司及其自身融资提供保证/质押担保外,不存在其他担保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因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计提预计负债的情形。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与交通银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分行

2、债务人(被保证人):湖北金禄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范围:保证人为债权人与债务人在2026年5月21日至2029年5月20日期间签订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整。保证的范围为全部授信业务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5、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根据授信业务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担保函项下,根据债权人垫付款项日期)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授信业务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审批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90,50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10.89%;实际签署担保合同或出具担保函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总金额(含本次担保)为180,50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05.07%,全部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生的担保,其中:母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70,500.00万元;子公司对母公司的担保总金额为110,000.00万元。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交通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26-02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5月22日上午10:00至11:00在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秘书任岁强先生召集和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计348人,代表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5,466,600份,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53.70%。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提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提案》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持有人会议同意设立管理委员会,并授权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监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管理委员会的权利和义务详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5,466,600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提案》

经审议表决,选举石少军先生、王宁先生、任岁强先生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5,466,600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任岁强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提案》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持有人会议授权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具体如下:

1.召集持有人会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开展或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4.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协议、合同文件;

5.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7.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预留份额(如有)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分配份额、时间安排、解锁比例等;

8.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9.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10.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审议确定因个人考核未达标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的处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将收回的份额分配至其他符合条件的参与对象;

11.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簿记建档、变更和继承登记;

12.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应当由持有人会议决策事项外的其他事项;

13.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4.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5,466,600份,占出席会议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份额的100%,反对0份,弃权0份。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种类: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5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董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

公司下属子公司(指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结构性存款2,5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92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公开发行了9,572,11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957,211,000.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957,211,000.00元(含发行费用),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43,619,440.12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098号《验证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及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实施主体
1	年产1.15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	133,971.75	94,361.94	苏利宁夏
合计		133,971.75	94,361.94	-

2024年2月1日、2024年2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基于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以及公司战略规划,将原建设内容中的“1,000吨丙硫菌唑”变更为“2,000吨丙硫菌唑”、“500吨对氯苯硼酸”变更为“2,000吨霜霉威盐酸盐”、“5,000吨对苯二甲腈”变更为“10,000吨间苯二甲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因此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为:新建生产厂房、年产2,000吨丙硫菌唑、1,000吨吡氟酰草胺、2,000吨4,6-二氯嘧啶、2,000吨苯并呋喃酮、2,000吨霜霉威盐酸盐、10,000吨间苯二甲腈的生产线及配套公用设施和购置生产、检测及其他辅助设备。原募投项目名称变更为“年产1.9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上述项目拟投资总额变更为148,328.09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仍为94,361.94万元。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拟对募投项目“年产1.9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进行延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苏利股份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金额	人民币2,500万元
投资收益率(年化)	1.00%-1.90%
产品期限	94天
产品起息日	2026年5月22日
产品到期日	2026年8月24日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上述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委托理财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符合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分析

1、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内。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